



就 2017-18 年施政報告及財政預算案 提交的意見書摘要

2016 年 10 月 20 日

香港多年來以經濟主導，施政往往向商界傾斜，僱員地位持續處於弱勢，權益被剝削、聲音被漠視，都是僱員的寫照；而廣大的社會基層，也在房屋、醫療及福利等範疇，遇到不少不被公平對待的情況。

為加強勞工保障、改善市民生活，工聯會向行政長官及財政司司長提出多項涉及各個政策範疇的建議，以及對預算案的期望，藉此希望政府改善施政，利便民生，締造和睦社會，走出政治困局、向美好的明天邁進。

取消強積金對沖安排

為了維護勞工權益及待遇，工聯會要求特區政府完善現行的各項僱傭措施，令廣大勞工都得到應有的保障。而在各項倡議之中，最熱切希望見到成果的是取消強積金對沖安排。

行政長官在 2012 年的競選政綱承諾「逐步降低強積金戶口內僱主累積供款權益用作抵銷僱員長期服務金及遣散費的比例」。行政長官必須在餘下不足一年的任期兌現承諾，我們敦促政府必須盡快取消強積金對沖機制，以確保僱員權益不受損害及加強保障他們的退休生活。

立法訂定標準工時

標準工時委員會雖已成立超過 3 年，期間進行過多重諮詢、討論和統計調查，但至今仍未就標準工時立法訂定明確的時間表，亦未有探討具體的立法方案。工聯會要求標準工時委員會必須以立法訂定每周 44 小時標準工時及超時補水 1.5 倍薪酬為討論基礎，盡快制訂出具體的立法方案。

最低工資一年一檢

至於與標準工時相輔相成的最低工資，自 2011 年實施至今，最低工資的水平，都是兩年檢討一次。雖然每次最低工資水平皆有調升，但調升的幅度嚴重滯後，根本未能追得上通脹的增幅，直接影響基層僱員及其家庭的購買力。我們督促政府必須

把最低工資水平的檢討期縮短至一年一次。

反對擴大輸入外勞

工聯會堅決反對擴大輸入外勞，當局應維持現有機制審批外勞，以保障本地工人就業；以及在僱員再培訓局轄下設立專職款項，為那些申請「補充勞工計劃」的工程開辦度身訂造的培訓課程。

劃一法定假日及公眾假期日數

工聯會要求特區政府增加法定假日至 17 天，與公眾假期看齊，以消除這兩種假期制度存在的不公平問題。

除了上述各項建議外，工聯會還提出多項改善勞工權益的訴求，包括：全面檢討《僱傭條例》、強化職業教育和訓練、加強職業安全健康、推行三層集體談判架構、改善和推動各項家庭友善的僱傭措施，以及倡導銀髮就業等。

盡快推行綜合性退休保障方案

工聯會建議推行全民受惠的綜合退休保障方案，利用「未來基金」作為退休保障制度的起動基金，由官、商、民三方供款；同時改革強積金不足，堵塞現時漏洞，讓長者可安享有尊嚴的退休生活。

增加侍產假至 7 天，並把有關薪酬增加至全薪

當局承諾在推行侍產假法例一年後檢討其運作，並探討有關安排的改善空間，我們要求政府盡快展開有關檢討。工聯會建議增加侍產假至 7 天，並把有關薪酬增加至全薪。

增加土地供應、強化發展規劃

為增加土地供應，促請當局盡快完成新界三大新發展區(東北、洪水橋及東涌) 規劃研究及公眾意見諮詢的工作，適度填海以增加未來土地供應。當局須嚴謹管制棕地用途，並盡快完成統計，以便重新規劃並改變土地用途，加快房屋及社區設施發展。

檢討租務管制、推行租金津貼、訂立物業空置稅

檢討《業主與租客(綜合)(修訂)條例》，就新租務管制進行公眾諮詢，要求為「分間樓宇單位」實行特別管制措施，並對一般私人單位實施租金管制，上限定於應課差餉租值\$60,000，每年加租幅度不得多於 10%；為已輪候公屋三年以上的家庭提供「公屋輪候租金津貼」；成立租務管制委員會，專責管理租務管制措施；此外應研究訂立物業空置稅，以釋放更多市場上的物業單位於市場。

督促醫委會改革

除一如既往關注本港基層醫療發展、聯網資源分配不均及公私營醫療失衡等問題外，工聯會更強烈要求政府當局正視本港醫療事故申訴制度不公及效率不佳的問題。政府當局應盡快落實改革醫務委員會，包括加入病人組織代表及其他業外人士作為委員，以提升醫委會在處理投訴時的公信力，並回應市民認為醫委會存在「醫醫相衛」的批評；並在增加醫委會秘書處資源的同時，著手檢討醫委會的職能及委員的權責，從而讓醫委會在處理相關投訴時的效率及透明度真正得以提升。

復建公眾街市、全面檢討小販政策

領展的壟斷及外判問題，對基層市民的日常生活造成嚴重影響，亦直接打擊小商戶的生存空間；工聯會一直認為政府應加強對領展的監察，並強烈要求當局立即復建由食環署管理的公眾街市，藉此引入競爭，打破領展壟斷的局面。此外，我們亦建議當局修改《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將公眾街市列為公共屋邨必須設施，讓社區內的居民得到所需要的服務，以及完善社區的規劃發展。

除了復建公眾街市，工聯會認為一個健康的經濟結構，應包含多元產業，不同階層都有其發展空間，不能只傾斜大財團，故多年來均提出要發展多元經濟，例如推動街頭經濟。我們要求當局在各區規劃出墟市、夜市，並全面檢討小販政策，包括重發小販牌照，以及重新檢視現有小販牌照分類，研究增設各種新類型牌照的可行性。

修訂《放債人條例》

針對涉及財務中介公司的騙案仍然頻生，甚至有事主因被索取高昂的中介費用，在飽受壓力的情況下輕生，工聯會建議政府應正式修訂《放債人條例》，改革發牌制度。一直跟進有關個案的工聯會立法會議員麥美娟指出政府在今年 4 月推出的規管安排治標不治本，財務中介依然「無王管」；故工聯會要求當局修改現行法例，擴大規管範圍，規定財務中介亦需領牌，使其直接受到法例規管，避免市民誤入借貸陷阱。

財政預算案建議

- 1 減免全年差餉
- 2 提升基本免稅額、單親免稅額至 150,000 元
- 3 寬減薪俸稅及個人入息稅，上限 20,000 元
- 4 應課稅入息實額首及次 40,000 元提高至 50,000 元
- 5 延長居所貸款利息扣稅年期，並提高免稅額，以紓減中產家庭經濟負擔
- 6 增設「子女教育免稅額」，每名子女 30,000 元，減輕中產家庭的子女學習和課

外活動開支負擔

- 7 提高供養父母／祖父母免稅額至 50,000 元，55-59 歲免稅額則增至 25,000 元
- 8 把長者住宿照顧開支扣稅增至 90,000 元
- 9 設立「社區安老服務扣稅額」，令供養父母的子女在為其父母繳付家居照顧、家務助理、日間護理、暫託及院舍服務費用後可得到扣稅優惠，以肯定政府對居家安老為本政策的支持
- 10 配合工聯會《退休保障綜合方案》，增加高額利潤企業利得稅 1%
- 11 公屋居民一個月租金
- 12 重新推出電費補貼，並讓原有未用盡補貼的長者，可以盡用補貼餘額
- 13 增發一個月綜援金、生果金和傷殘津貼
- 14 嬰兒出生後首三年，家長每月可獲 4,000 元補助金，以鼓勵生育，紓緩人口老化
- 15 一次性寬減「資助專上課程學生資助計劃」及「專上學生免入息審查貸款計劃」的學生債務，例如一筆過 5,000 至 10,000 元的減免額